

2024 年度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2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 -
一、单位职责	- 1 -
二、机构设置	- 1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3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3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3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4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8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9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1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2 -

第四部分 附件	- 15 -
---------------	--------

第五部分 附表	- 20 -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为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管理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60 名，实行“收支统管，全额保障”的预算管理办法。其主要职能职责为：承担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围绕全省新一代信息技术和装备制造等产业领域，开展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申请的快速审查、快速授权、快速确权、快速维权、专利导航运营、协助执法以及知识产权专业技术支撑服务等工作。同时承担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复审和无效审理部第三巡回审理庭、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成都巡回评审庭、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四川分中心和四川省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是隶属于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二级预算单位，本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设立 6 个内设部门，分别是：综合管理部、预审业务一部、预审业务二部、维权援助部、创新发展部、交

流服务部。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504.1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19.55 万元，下降 1.28%。主要变动原因是专项项目金额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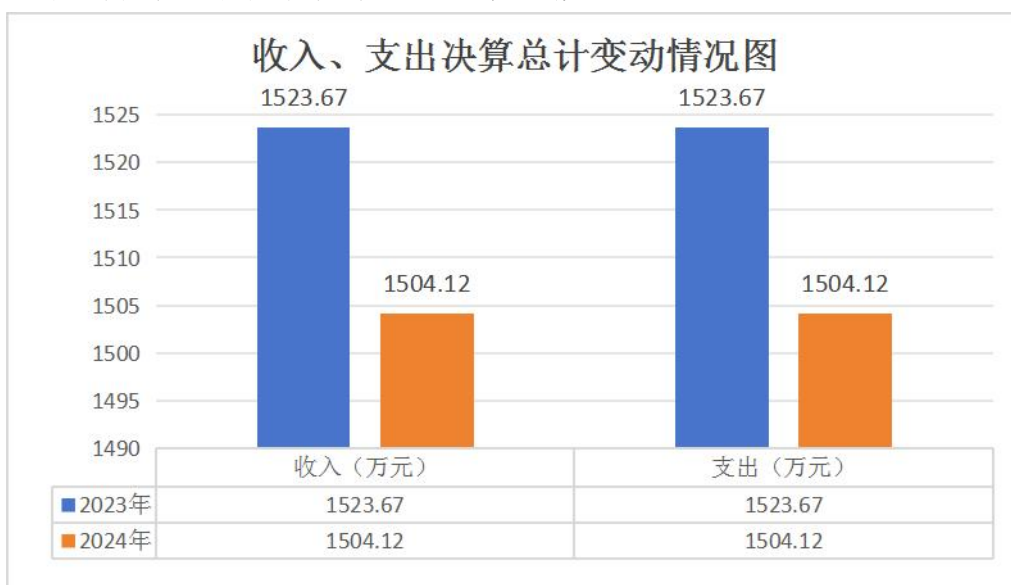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454.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50.92 万元，占 99.74%；其他收入 3.79 万元，占 0.26%。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504.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65.81 万元，占 84.16%；项目支出 238.31 万元，占 15.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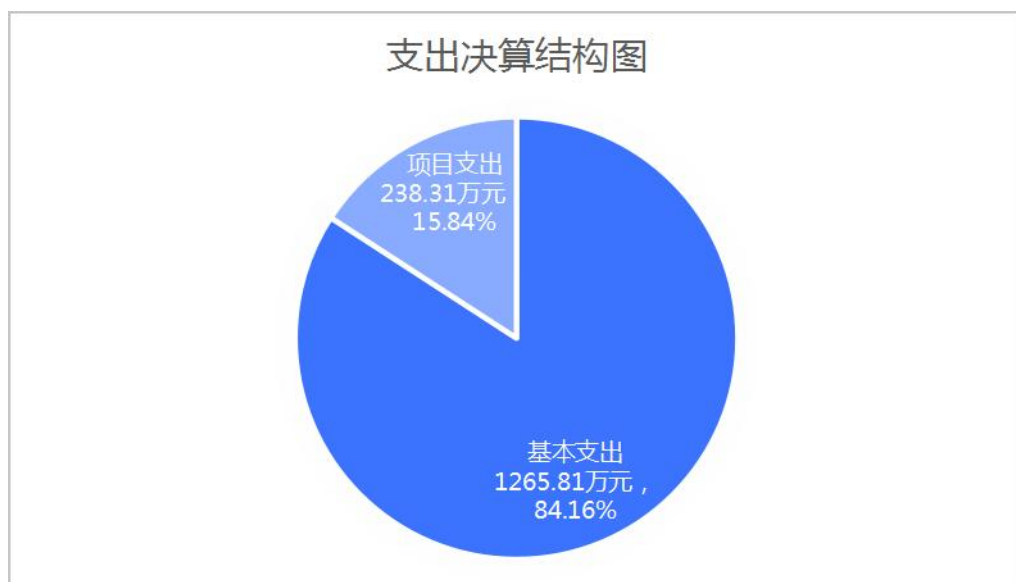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450.92 万元。

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142.6 万元, 增长 10.9%。主要变动原因: 一是职工基本工资标准调整; 二是追加职工住房补贴等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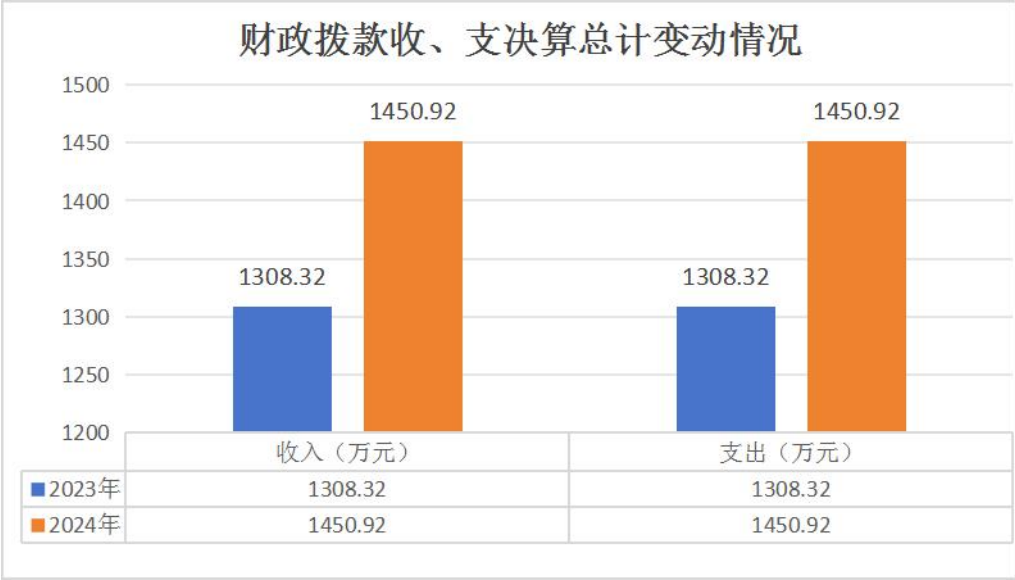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50.9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46%。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2.6 万元，增长 10.9%。主要变动原因: 一是职工基本工资标准调整; 二是追加职工住房补贴等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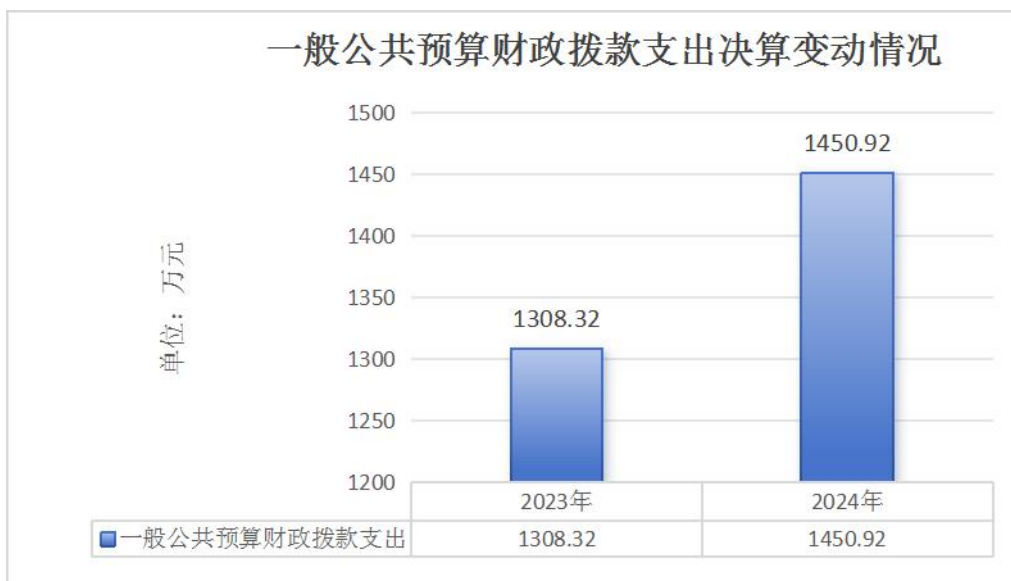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50.9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7.23 万元，占 73.56%；教育支出 51 万元，占 3.5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57 万元，占 9.96%；卫生健康支出 56.69 万元，占 3.91%；住房保障支出 131.43 万元，占 9.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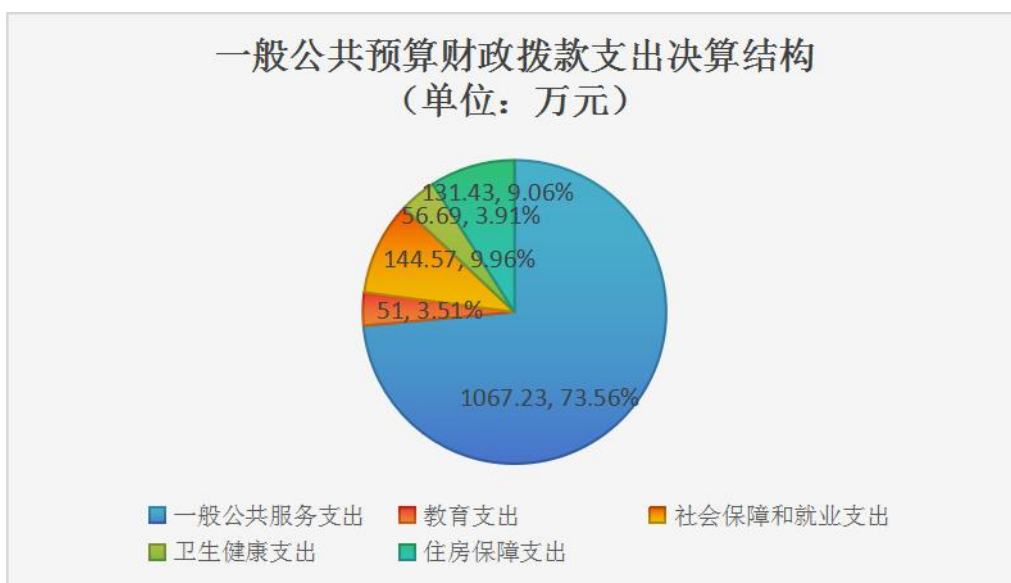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450.92 万元，完成预算 99.3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875.13 万元，完成预算 99.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精简支出。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知识产权宏观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2.1 万元，完成预算 99.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结余。

2.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6.38 万元，完成预算 98.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本年度工资上涨，追加经费的基数相应增加，但实际缴存基数在次年调整。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8.19 万元，完成预算 99.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本年度工资上涨，追加经费的基数相应增加，但实际缴存基数在次年调整。

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6.69 万元，完成预算 98.75%，决算

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本年度工资上涨，追加经费的基数相应增加，但实际缴存基数在次年调整。

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72.28 万元，完成预算 98.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本年度工资上涨，追加经费的基数相应增加，但实际缴存基数在次年调整。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59.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58.8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63.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11.94 万元、津贴补贴 65.78 万元、绩效工资 406.8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3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8.1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6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9 万元、住房公积金 72.28 万元。

公用经费 295.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4.85 万元、水费 0.3 万元、电费 13.14 万元、邮电费 7.2 万元、物业管理费 32.05 万元、差旅费 53.22 万元、会议费 5.5 万元、培训费 5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工会经费 12.22 万元、福利费 18.3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49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94 万元，完成预算 99.14%，较上年度增加 0.12 万元，增长 1.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精简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94 万元，占 85.5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 万元，占 14.41%。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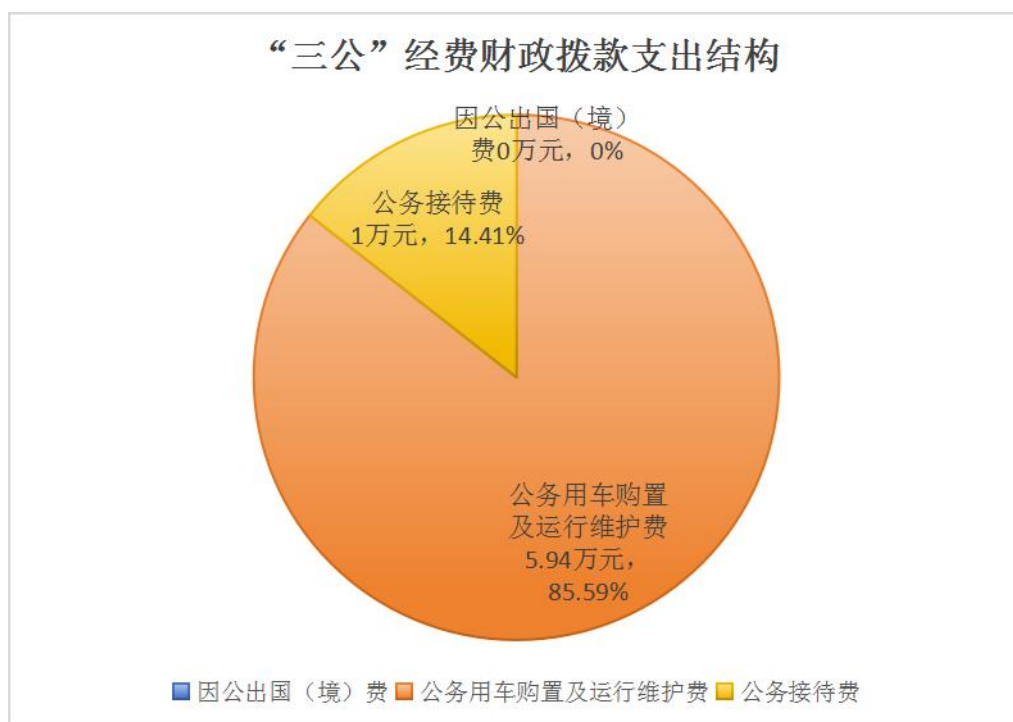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94 万元，完成预算

9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12 万元，增长 2.06%。主要原因是公车维修费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轿车 2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商务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94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活动、开展业务调研活动和知识产权交流活动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23 年度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国家知识产权局来川工作调研，兄弟省市工作调研、经验交流和其他需要开支的接待费。国内公务接待 9 批次，88 人次，共计支出 1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复审和无效审理部、重庆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青岛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陕西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贵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等单位支出。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涉及。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涉及。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不涉及。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5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办公设备等。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日常公务活动、开展业务调研活动和知识产权交流活动等。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1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1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11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人员类项目 2 个，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 6 个，其他运转类（常年项目）项目 3 个，其他运转类（常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利息收入等。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5.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6.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知识产权宏观管理（项）：指知识产权保护、运用、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知识产权事务方面的支出。

9.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快速预审：指专利申请的预先审查服务，申请主体正式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专利申请之前，由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对专利申请进行预先审查，支持高质量专利申请进入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快速审查通道。

19.快速维权：承担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四川分中心和四川省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职能职责，发挥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复审和无效审理部第三巡回审理庭和商标局成都巡回评审庭功能作用，面向四川创新主体，开展维权咨询、海外纠纷应对指导、纠纷调解、协助执法、畅通司法衔接、快速纠纷处理、案件多模式审理等知识产权维权保护工作。

20.海外纠纷应对指导：为“走出去”企业提供高效、便捷的应对指导服务，助力我省企业海外知识产权布局 and 维权，提升企业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控和应对能力。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3Y000007524971-单位运转项目(不可细化)								
主管部门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四川保护中心运行运转和职能职责履行经费需要，高质量运行四川保护中心。				保障四川保护中心运行运转和职能职责履行经费需要，高质量运行四川保护中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单位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办公设备购置等支出需要。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2.16	42.16	42.10			99.86%	10	9.986	无
	其中：财政资金	42.16	42.16	42.10			99.8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2	次	0	25	25	无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10	%	0.14	25	25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网络安全事件发生率	≤	1	%	0	20	20	无

合计		100	99.986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得分 99.986 分，通过实施该项目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和职能职责履行。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4Y000011119626-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协同保护业务专项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新一代信息技术和装备制造产业领域开展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申请的快速审查、快速授权、快速确权、快速维权等相关知识产权服务工作，充分发挥知识产权保护在支撑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完成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新一代信息技术和装备制造产业领域开展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申请的快速审查、快速授权、快速确权、快速维权等相关知识产权服务工作，充分发挥知识产权保护在支撑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一是专利预审量质齐升，增强产业发展源头保护新动能（专利预审量、发明专利占比再创新高；国家试点业务高效推进；备案主体和注册机构管理规范）。二是协同保护卓有成效，增强知识产权法治保障新效能。三是专业技术支撑区域经济发展，增强知识产权引领新势能。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	10	无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快速预审审查专利数量	≥	14000	件	14360	12.5	12.5	无

			备案创新主体（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和业务覆盖范围	≥	21	个	21	12.5	12.5	无
			预审案件审结率	≥	96	%	99.58	12.5	12.5	无
		质量指标	低质量申请或非正常申请率（计算公式为低质量申请或非正常申请案件数量除以年预审审查专利数量）	≤	5	%	0.04	12.5	12.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面向创新主体及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开展线上线下知识产权协同保护业务培训	≥	5	场	6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6.72	10	10	无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该项目按照计划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并如期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目标。通过实施该项目，专利预审业务实现“全链条”闭环建设，为创新主体提供精准化服务，为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4Y000011119663-海外应对指导四川分中心暨知识产权纠纷调解专项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四川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项目	1. 项目年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基本情况	度目标完成情况	协助全省各级人民法院开展司法调解和技术判定工作，协助全省检察机关提供咨询和技术判定服务工作，为“走出去”企业提供高效、便捷的应对指导服务，开展企业知识产权海外维权援助工作，提升企业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控和应对能力。					协助全省各级人民法院开展司法调解和技术判定工作，协助全省检察机关提供咨询和技术判定服务工作，为“走出去”企业提供高效、便捷的应对指导服务，开展企业知识产权海外维权援助工作，提升企业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控和应对能力。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一是纠纷人民调解能力和服务水平持续提升；二是高质量运行天府中央法务区知识产权维权保护平台，持续强化平台内部管理，一体化运行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四川分中心，努力营造知识产权促进创新创造的文化氛围；三是强化海外知识产权业务宣传和培训，发挥专业优势提供技术支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00	50.00	50.00			100.00%	10	10	无	
	其中：财政资金	50.00	50.00	5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助海外维权案件数量	≥	10	件	11	12.5	12.5	无	
			年侵权判定和维权援助咨询、协助国家知识产权局和法院巡回审理案件	≥	220	件	230	12.5	12.5	无	
			年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和法院委托（诉前诉中）调解案件	≥	150	件	155	12.5	12.5	无	
		质量指标	年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和法院委托（诉前诉	≥	90	%	96.4	12.5	12.5	无	

			中) 调解案件结案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面向涉外创新主体及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等开展线上线下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培训	≥	5	场	8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6.72	10	10	无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 该项目按照计划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并如期完成了各项目标。通过实施该项目, 保护中心纠纷人民调解能力和服务水平持续提升, 天府中央法务区知识产权维权保护平台平稳高质量运行, 一体化运行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四川分中心。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注: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公开范围与其他运转类(常年项目)项目。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